



112年2月政風小品集廉政宣導篇

新北殯葬處爆收賄遭調查 市府證實務必清除紅包陋習

112年1月11日新北地方檢察署指揮法務部廉政署對於殯葬處人員住處及辦公室展開搜索，連同證人帶回20餘人進行約談，該案就是「殯葬紅包文化」引起，由殯葬處內部人員發覺後移請政風處查證，並移送廉政署報請新北地檢指揮偵辦。

各位同仁有無發現，全臺每1至2年就會爆出一件類似案件遭調查!!「殯葬紅包文化」的習俗，在台灣流傳已超過20年，禮儀公司業者為求進館、入殮、化粧等業務順遂，包括淨身、著裝、防腐、化粧、補粧、挑選較佳冰櫃位置、在冰櫃擺放念佛機、儘速整理大體儀容等便利，可能會包紅包給殯葬處服務人員，行情約為600元至2000元左右，該筆支出可能由業者轉向家屬收取或包裝於方案總價內，往往家屬儘管知情，也會認為是為了親人所能做的最後付出而不在意，乍看下似乎是沒有受害者的小費行為；但殯儀館為公家單位，辦理業務為公務員該做的本份，依法不能收取薪資以外的紅包，更何況該紅包文化已多次被司法單位認定為「貪污治罪條例」之不違背職務行、收賄罪!!

這次紅包陋習的新聞不是第一件，恐怕也還不會是全臺的最後一件，如何建立起廉潔風氣，澈底清除紅包陋習，還有賴您我共同努力!!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

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政風室 關心您!!





112年2月政風小品集機密維護篇

健保署驚傳盜賣民眾個資!!

存有全台 2,300 萬國人個資的衛福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日前傳出有內部員工疑似利用職務之便，盜賣個資長達 13 年，內容除一般民眾個資外，亦包含府院高層及情治系統人員個資，並非該等人員身分、地位較為寶貴，而是因為職務關係，若遭國外有心人士掌握背景資料並藉以滲透掌握機密，恐嚴重危害國家安全；嫌疑人目前雖已獲 10 萬交保，惟據媒體指出，調查局已掌握該員近年密集往返中國，每次回台不久，就有親友的港澳帳戶流入大筆人民幣，這些資金之後再輾轉匯到其他親友的帳戶內，相關帳戶存有逾 12 億元新臺幣。

新聞媒體報導是否為事實？目前尚難加以論斷，需要等司法單位的後續進一步調查才能釐清，但在此還是要利用本案向各位同仁一再宣導~~同仁利用監理系統查詢民眾個資時，事由務必與業務相關，若不當使用或洩漏民眾個資，除內部行政懲處以外，是有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刑法第 132 條公務員洩漏國防以外秘密罪之可能，更甚者若販售個資藉此牟利，可能涉犯貪污治罪條例或國家機密保護法。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

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政風室 關心您!!



112年2月政風小品集安全維護篇

想改善失眠，吃褪黑激素安全嗎？ 真的能提升睡眠品質？

本文轉載自 2023.01.20 「食藥署藥物食品安全週報」第 905 期

您總有睡不著的困擾嗎？根據 2019 年台灣睡眠醫學學會的調查，全台有 1/10 人口受慢性失眠症所苦。民間流傳著「吃褪黑激素可以治失眠」的傳說，究竟是真是假？食藥署邀請三軍總醫院精神醫學部暨台北市立聯合醫院兒童與青少年精神科研修醫師李嵩濤醫師為大家揭開褪黑激素的謎團！

褪黑激素是調節生理時鐘的重要激素

褪黑激素是大腦松果體所分泌的激素，主要功能是調節人體生理時鐘。白天時，視網膜會把接收到的光線轉為訊號傳到下視丘，抑制褪黑激素分泌；夜晚時，人體會分泌較多的褪黑激素，可作用在大腦與人體各部位，使人逐漸產生睡意，進入睡眠狀態。

如何讓身體產生足夠的褪黑激素、維持正常生理時鐘？醫師建議，作息要與日夜規律符合，白天應照到充足光線，一睡醒就要拉開窗簾、曬太陽；晚上則是減少開燈、讓光線暗些，並減少使用螢幕、手機，避免光線刺激而抑制褪黑激素的分泌。

吃褪黑激素就能治療失眠？研究證據仍不足

褪黑激素能否治療失眠，仍需長期、大量使用的相關研究證實。雖有研究指出褪黑激素可增進主觀睡眠品質、稍微減少入睡時間，但這些都不是用來評估睡眠改善的客觀指標。因此目前醫界對於褪黑激素治療失眠的效果沒有一致共識，有待更多研究評估。

「有失眠情況時，應先去精神科、身心科就醫，讓醫師了解整體狀況，因為憂鬱症、焦慮症等情緒困擾，或是其他生理上的疾病都有可能造成失眠，這些原因必須先排除。」，例如因憂鬱症而導致失眠者，在優先治療憂鬱症後，失眠也會慢慢改善。



許多民眾不願為失眠問題就醫，因為怕醫生只開安眠藥，擔心對安眠藥產生依賴。事實上，醫師在治療失眠時並非只使用藥物，也會指導生活作息方式，幫助患者將妨礙睡眠的習慣改善，進而擁有較好的睡眠品質。

若要擁有更好的睡眠體質，建議可以養成下列八個好習慣

1. 白天適度運動，並照到充足的光線。
2. 過中午後不喝茶或咖啡等含咖啡因的飲料。
3. 夜晚時將屋內光線調暗，減少使用螢幕、手機，避免光線刺激、抑制褪黑激素分泌。
4. 床只用來睡覺，不睡覺時不躺床，也避免在床上滑手機、看書。
5. 睡前不工作、不做複雜活動。
6. 睡前避免過度運動、洗過熱的熱水澡，因為睡眠時體溫會慢慢下降，體溫上升則不好睡。
7. 避免飲酒，喝酒會讓睡眠變得片段、容易早醒。
8. 腹式呼吸、冥想可以幫助放鬆，好入眠。

另外根據台灣藥事法規定，褪黑激素產品屬藥品列管，擅自販售未經核准之藥品，屬違法行為。民眾不得自行至網路或來路不明之管道購買褪黑激素產品，因療效及安全性並未經過確認，可能對健康產生危害。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
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政風室 關心您!!





112年2月政風小品集消費者保護篇

超低價網購要當心 新北消保官提醒慎選境外廠商

Newtalk 新聞 | 林昀真 新北市報導 2022/1/23

今年農曆春節連假長達10天，待在家的民眾在上網、追劇或玩GAME之餘，也不免對網路上的促銷廣告動心，想用年終獎金或壓歲錢趁春節促銷購買心儀的商品，但也容易掉入詐騙網站的陷阱。新北市政府消保官特別呼籲消費者，在網路上購買商品或服務，務必留意「賣家是否值得信賴」以及「有無充分揭露連絡資訊」，以免遭到詐騙卻難以依法主張權益。

消保官表示，春節期間網路商店不打烊，詐騙網站也在Facebook、FB粉絲團或LINE張貼大量廣告，消費者若被市價1折到3折的低價及倒店出清的話術所惑，忍不住點選進入詐騙網站，就踏出吃虧上當的第一步。

消保官進一步解釋，消費者保護法第19條固然賦予消費者7日內不附理由解約的權利，但消費者付款收到瑕疵品、仿冒品或錯誤的商品而想退貨時，往往發現根本沒有賣家的連絡資訊，如想透過消費申訴管道請求消保官協助，依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發布的「消費爭議申訴案件處理要點」規定，消費者在提出消費爭議申訴時必須提供「企業經營者之名稱、地址及聯絡電話」，未能填寫正確資料則無法受理；且若消費者填寫的賣家位於境外，則我國政府對其並無行政及司法管轄權，且未必適用我國法律，這也是境外詐騙網站難以禁絕的原因。

消保官指出，自去年起全國發生近百件「Momo-chic」網站的申訴案件，申訴人普遍表示收到的衣服品質不佳，與照片差異過大，向業者請求退貨則遭到拒絕，消費者憤而提出消費申訴時，才發覺找不到業者於我國的連絡資料，消保官也因此無法受理；部分消費者改申訴包裹上代寄的「瓊睿翼」物流業者，但所寫位於台中市烏日區溪南路1段的地址並不存在，寄出的公文全被退回。另有多名消費者購買Calli Studio定價99元的APP，看到中文網頁就以為是台幣計價，等收到帳單才發現竟是美金99元，也因沒有業者的連絡資料，難以依法主張權利。



「違法的生意有人做，賠錢的生意沒人做」消保官提醒消費者，對於售價遠低於市場行情的不明購物網站應保持戒心，不要輕易下訂，萬一已下訂，付款取貨前應先請求檢視寄件人資訊，如果顯示「鑫金」、「奇鑫」、「天馬」、「圓通」、「皓炫國際」、「鉸熙無敵」、「長慶通運」或「瑾睿翼」代寄，通常都是中國大陸的賣家發貨，覺得可疑就應立即拒絕付款取貨，並透過通訊軟體向賣家表示欲行使消費者保護法第 19 條的解約權利，以免買了劣質假貨卻求償無門。

文章出處：https://ynews.page.link/5LZua?soc_src=social-sh&soc_trk=ma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
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政風室 關心您!!





112 年 2 月政風小品集反詐騙篇

法務部研提修法重懲詐欺集團

遏阻台版柬埔寨詐欺犯罪

法務部新聞稿 2022/1/29

邇來發生詐欺集團以囚禁、凌虐被害人等嚴重戕害人權之犯罪，本部至為重視，且本於擔任行政院打詐國家隊「懲詐」的主責機關，蔡部長清祥於第一時間即責令所屬檢調機關秉持「強力瓦解、全面澈查、嚴查速辦、從重求刑」之原則，全面積極查辦此類相關案件，並督導臺灣高等檢察署積極推動打詐專案行動，主動向上溯源，務求清剿瓦解詐欺集團犯罪組織，經執法同仁全力查辦結果，111 年 6 至 12 月查獲電信網路詐欺集團計有 1,043 件、9,537 人，比去年同期查獲率增加 45.8%；另電信網路詐欺涉及私行拘禁案件，截至 112 年 1 月 28 日止，查獲 110 件、被告 421 人、羈押 128 人，查扣不法所得合計新臺幣 2,443 萬餘元，及時遏止詐欺集團犯罪氣焰，展現政府重懲不法之決心。

惟鑒於詐欺犯罪有質變為暴力犯罪之趨勢，衍生出對被害人妨害自由、施以凌虐等複合性犯罪型態，甚至導致被害人受重傷或死亡事件發生，對於社會治安危害甚鉅，國人對於此等犯罪行為亦深惡痛絕，為回應民意，蔡部長認為除檢警調機關持續從速偵辦、從重究責以外，有必要根本性的檢討現行法律規定，是否足以全面評價行為人之罪質及行為之實害性，遂具體指示積極推動刑法相關條文修正，希冀對於防制詐欺集團犯罪能夠治標也治本，一方面不間斷之強力執法，一方面從法制面研議，從強化規範密度及兼顧法益保護與加重處罰力道等面向著手修法，讓法規範能夠與時俱進。

為求立法周延及加速修法時程，蔡部長親自密集主持多次修法研議，並由同仁廣為蒐集相關案例之犯罪型態、參考外國立法例，且邀集學者、專家及檢察機關代表等研商，爰擬具刑法第 302 條之 1、第 339 條之 4、第 339 條之 5 修正草案，後續將依相關法制作業程序，儘速陳報行政院審查。本次修正重點，略述如下：



- **增訂加重剝奪行動自由罪：**

對於意圖實施其他犯罪、三人以上共同犯罪、攜帶兇器、對被害人施以凌虐、剝奪被害人行動自由 7 日以上或對精神、身體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之人等情形，而對被害人有刑法第 302 條第 1 項之行為時，另為獨立處罰規定，提高刑度，最重可處 7 年有期徒刑。

- **增訂加重結果犯：**

對於剝奪行動自由過程造成死亡、重傷害之加重結果犯併為規範，加重刑責，最重可論處無期徒刑，以與普通剝奪行動自由罪有所區別。

- **增訂加重詐欺類型：**

對於以深偽影像或聲音為詐欺行為手段，增訂為加重事由。

- **增訂結合犯規定：**

因應新興詐欺犯罪模式，增訂詐欺罪與剝奪行動自由罪之結合犯規定，加重刑責，最重可處 10 年有期徒刑，以嚴懲此類犯罪。

為杜絕震驚社會之柬埔寨案、受騙遭囚凌虐等犯罪，本部前已主動提出組織犯罪防制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就招攬國人至國外從事電信詐欺、性剝削、勞力剝削，甚至摘除器官等亂象，增訂處罰規定，最重可處 7 年有期徒刑，上開修正草案業經行政院院會審查通過，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函請立法院審議。今年本部再接再厲，針對刑法部分提出前述修正草案，未來兩法案均完成修法後，對於詐欺集團囚禁、凌虐等不法惡行或組織犯罪，將能全面防制，強力遏阻，嚴懲重罰，絕不寬貸！

文章出處：<https://www.moj.gov.tw/2204/2795/2796/162077/post>